

固阳县第三中学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(二次)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内蒙古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固阳县第三中学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(二次)（项目编码：BTZCGYS-C-F-260055-1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 （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内蒙古老潘商贸有限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报价下浮： 3.00 %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报价下浮(%)
1-1	C23130100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	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	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一包）	提供的食材应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食品安全技术规范标准，（1）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、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，若产品外观、包装、形式不符合要求、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，当即拒收；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，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罚或终止合同。（2）供应商应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动物检疫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供的商品必须保证质量，肉禽类须为定点屠宰、随附检疫证明的新鲜肉类。肉类食品必须有相对应的检疫检测报告。商品的数量质量情况由我方确认，质量不合格必须退换。	本次采购服务期一年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。供应商成交后由采购人制定供货周期，供应商须按时、按量供应。	提供的食材应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食品安全技术规范标准，（1）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、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，若产品外观、包装、形式不符合要求、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，当即拒收；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，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罚或终止合同。（2）供应商应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动物检疫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供的商品必须保证质量，肉禽类须为定点屠宰、随附检疫证明的新鲜肉类。肉类食品必须有相对应的检疫检测报告。商品的数量质量情况由我方确认，质量不合格必须退换。	1,050,000.00	1.00	项	1,050,000.00	3.00

二、合同包2 （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内蒙古萌丫商贸有限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报价下浮： 3.00 %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报价下浮(%)
2-1	C23130100农畜产品批发服务	2026年至2027年度学校学生食堂食材及消耗品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二包）	为固阳县第三中学2026年至2027年度提供优质、安全、及时的食材配送服务。服务范围涵盖日常所需的各类食材及食堂消耗品，包括但不限于蔬菜、水果、肉类、禽类、蛋类、粮油、副食调料及消耗品类等，以满足学校学生食堂的正常运营需求。	按照招标文件要求	本次采购服务期一年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。供应商成交后由采购人制定供货周期，供应商须保证按时、按量供应。	供应商提供的食材应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食品安全技术规范标准，（1）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、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，若产品外观、包装、形式不符合要求、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，当即拒收；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，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罚或终止合同。（2）供应商应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动物检疫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供的商品必须保证质量，肉禽类须为定点屠宰、随附检疫证明的新鲜肉类。肉类食品必须有相对应的检疫检测报告。商品的数质量情况由我方确认，质量不合格必须退换。	1,050,000.00	1.00	项	1,050,000.00	3.00

内蒙古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6年10月20日